

# 四社会组织竞逐“社会组织评估”项目 66.5万,武汉购买社会服务落下第一标

“66.5万元!”5月28日,武汉市民政局首次公开招标,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本次招标的项目是“社会组织评估”,四家社会组织经过激烈竞争,最终花落“武汉楷信社会组织评估中心”。据悉,这是江城有史以来政府购买服务公开招标的第一单。

## 花更少的钱 办更有效的事

5月28日招标的项目名称为“社会组织评估”,是九大项目之一。上午9时30分,武汉市民之家4楼招标室,武汉市道能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武汉市社会组织促进会、武汉禧乐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武汉楷信社会组织评估中心递交标书,唱标结果显示,四家投标总价分别为64万元、67.6万元、75万元和66.5万元,购买的服务期限均为6个月。根据预算,武汉市民政局实施该项目的费用80万元。在随后5人组的专家评标环节,从价格、技术、商务(社会组织基本情况)三大块若干个标准,对四家单位进行逐一评估,最后综合排名第一的“武汉楷信”中标。“武汉楷信”单笔报价为3325元,是第二高价位,不过备注一栏注明了可优惠5%,如此一来,其单笔报价为最低。

据武汉市民政局介绍,楷信社会组织评估中心获胜的理由是:报价公平、项目明细、服务透

明,过去从事的评估项目业绩丰厚,服务的技术方案清晰,服务的质量保证计划详实。

“花了更少的钱,办了更有效的事。”武汉市民政局副局长张明武介绍,中标者将以第三方社会组织的身份,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对全市200家社会组织予以评估,将它们分为5A、4A、3A等级别,“这也便于今后在购买服务时,对购买主体进行评估”。

楷信负责人表示,会按照要求兑现承诺,组织专家学者对200个社会组织评估,让政府放心,让服务对象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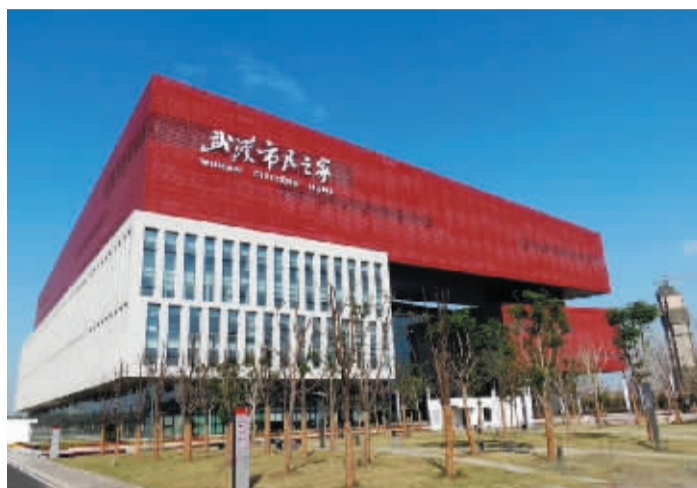
## 由划桨变掌舵 面临问题多多

第一单只是开始。

今年初,武汉市原则通过《关于加快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试行)》,列出逾百项鼓励社会组织、机构和企事业单位承担的公共服务事项。武汉市民政局确定了购买民办养老机构服务等9个公共服务项目,总金额达到1493.6万元,“社会组织评估”项目只是其中之一。

除了民政局1400余万元的大单,武汉还将抛出2200万元,为特殊困难老人购买社会居家养老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是政府转变职能改革的重要突破。”张明武用三句话对此进行了描述:政府



武汉市民之具有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规划展示、综合政务、行政电子监察、中介及商务配套服务等6大功能。此次招标与其他政府招标项目一样,在4层的招标室举行。

从划桨人变成掌舵者;政府与社会组织从雇主关系,变成了伙伴关系,共同治理社会;百姓点菜、政府配餐。

然而,刚刚起步的改革,仍面临各种问题。张明武坦言,现阶段政府购买服务,尚没有建立独立的第三方评估机制,缺乏完善的监督机制;购买方式仍有八成是委托方式,不如公开招标透明,有寻租的空间;武汉社会组织不够多等。

据了解,目前武汉登记在册的各类社会组织仅4863家,其中专业从事养老服务的更少,每万人尚不到3家,导致政府缺少

职能委托的对象。在购买方式上,确实也存在不透明的迹象。民政局公布的9个项目中,有6个项目采取“委托”方式,即直接委托他人。据了解,国外政府购买服务公开招标的达到80%以上,而目前武汉正好相反。民盟武汉市委员会专职副主委陈彩凤表示,武汉应尽快建立确保公平竞争招标的公共服务购买制度,提高透明度。

民盟武汉市政协委员汪利珍建议,民政局可对每个购买合同实行动态管理,从事前、事中、事后予以监管。事前评估、事中检查,事后追责,没能按合同完成任

务的,要追回资金,严重的要取消其从事公共服务的资格。她建议民政局建立社会组织数据库,给每个组织予以信用等级评估。

## 链接

### 政府购买服务“六步走”

如何参与政府购买服务?据武汉市民政局介绍,购买方式包括政府采购、直接资助和项目申报,同时公布了购买流程,共分为六步。

(一)确定项目。明确购买服务的项目、时间、内容、标准、条件要求等。

(二)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承接单位。

(三)签订合同。购买主体与承接主体签订合同,明确购买服务范围、标的、数量、质量要求,以及服务期限、资金支付方式等。

(四)跟踪监督。购买主体定期对购买服务社会组织实施项目的质量、效果进行监督。

(五)评估验收。承接主体按预期完成任务后,购买单位要对项目进行结果验收,作出“优”“良”“中”“差”评价。

(六)支付费用。承接主体经验收合格,购买主体依合同约定支付购买服务费用。

(根据《楚天金报》、《长江日报》等整理)

# 四川大学教育基金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构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四川大学教育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071号	
业务范围	设立教师奖励基金、学生奖励基金、科学研究资助基金、事业发展基金、校园建设基金以及符合本基金会宗旨的其他基金项目;资助学生社会团体活动;资助其他合乎捐赠者意愿、与四川大学教育事业发展相关的公益活动。				
成立时间	2010-04-22	业务主管单位	教育部		
法定代表人	李虹	原始基金数额	20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24号 四川大学望江校区行政楼406,408,410室		邮政编码	610065	
联系电话	85401237	互联网地址	http://foundation.scu.edu.cn		

##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 1. 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38,840,038.52	0.00	38,840,038.52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38,156,102.42	0.00	38,156,102.42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5,272,913.42	0.00	25,272,913.42

## 2. 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基金余额	94,148,056.34
本年度总支出	10,327,296.88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9,961,763.6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行政办公支出	359,996.13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10.5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室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3.49%

##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94,059,222.87	122,871,493.21	流动负债	29,643.60	0.00
其中:货币资金	93,863,405.87	122,744,113.21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118,477.07	143,707.23	负债合计	29,643.6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93,979,420.04	122,836,530.96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168,636.30	178,669.48
			净资产合计	94,148,056.34	123,015,200.44
资产总计	94,177,699.94	123,015,200.4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94,177,699.94	123,015,200.44

###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354,402.46	38,840,038.52	39,194,440.98
其中:捐赠收入	0.00	38,840,038.52	38,840,038.52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二、本年费用	365,533.28	9,961,763.60	10,327,296.88
(一)业务活动成本	0.00	9,961,763.60	9,961,763.60
(二)管理费用	359,996.13	0.00	359,996.13
(三)筹资费用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5,537.15	0.00	5,537.1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1,130.82	28,878,274.92	28,867,144.10

四、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六、年检结论:合格。

五、监事:刘用明

民政部  
2014年5月13日